

2025年 第26屆



National Healthcare Quality Award



國家醫療品質獎

活動辦法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2025年4月

目錄

前言.....	I
各類組內容摘要.....	II
各類組內容摘要(續).....	III
國家醫療品質獎大事記.....	IV
活動內容.....	V
一、 活動宗旨.....	V
二、 參加對象.....	V
三、 活動架構.....	V
活動辦法.....	VI
四、 活動時程.....	VI
五、 報名方式.....	VII
六、 報名費用.....	VII
七、 繳費方式.....	IX
八、 退費辦法.....	IX
九、 諮詢窗口.....	X
特別獎獎項.....	XI
一、 特優機構.....	XI
二、 評審耆碩獎.....	XI
三、 持續品質改善獎.....	XI
四、 創意獎.....	XI
五、 新人獎.....	XI
主 題 類 Quality Improvement Project.....	1-1
一、 目的.....	1-1
二、 報名資格.....	1-1
三、 評選組別.....	1-1
四、 評選方式.....	1-3
五、 成績評定原則.....	1-4
六、 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1-4
七、 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1-5
八、 獎勵措施.....	1-5
九、 注意事項.....	1-8

系 統 類 Quality Improvement System	1
一、 目的	2-1
二、 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2-1
三、 評選方式.....	2-1
四、 成績評定原則.....	2-2
五、 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2-2
六、 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2-3
七、 獎勵措施.....	2-3
八、 注意事項.....	2-3
傑出醫療類 Outstanding Clinical Service.....	3-1
一、 目的	3-1
二、 報名資格.....	3-1
三、 評選方式.....	3-1
四、 成績評定原則.....	3-1
五、 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3-1
六、 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3-2
七、 獎勵措施.....	3-3
八、 注意事項.....	3-3
智慧醫療類 Digital Health Care	4-1
一、 目的	4-1
二、 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4-1
三、 評選方式.....	4-6
四、 成績評定原則.....	4-7
五、 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4-7
六、 參賽團隊附加價值	4-9
七、 獎勵措施.....	4-10
八、 注意事項.....	4-10
淨零醫療類 Net Zero Health Care.....	5-1
一、 目的	5-1
二、 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5-1
三、 評選方式.....	5-2
四、 成績評定原則.....	5-3
五、 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5-3
六、 獎勵措施及附加價值.....	5-5
七、 注意事項.....	5-5

前言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以下簡稱本會）從 1999 年創會以來，一直致力於協助臺灣醫療機構來實踐醫療品質之提升，於 2000 年（第一屆）起開始辦理「醫品圈發表暨競賽活動」，最初以醫療機構品管圈為推動重點，英文全名為 Healthcare Quality Improvement Circle，簡稱 HQIC）。2008 年（第九屆）為使大眾更容易記憶，將活動名稱改為「醫療品質獎」，英文全名為 Healthcare Quality Improvement Campaign（簡稱 HQIC），期延續原活動名稱以及對醫療品質提升的「持續改善」、「管理循環」及「團隊運作」之精神。

透過導入許多品質改善的手法、辦理相關研討會及國際交流活動，與醫界夥伴們長期緊密合作，在醫療品質上共同實踐與耕耘，打造了一個全國改善醫療品質的平台。針對評選項目不僅多元且與時俱進，期間經歷多次改制與擴大，透過主題類、系統類、傑出醫療類、智慧醫療類、淨零醫療類等五大類評選，協助全國醫療機構進行全面整體性提升醫療品質，並於衛生福利部的支持下，2018 年（第十九屆）起正式更名為「國家醫療品質獎」，英文全名為 National Healthcare Quality Award（簡稱 NHQA）。

NHQA 為全國最具權威與專業性的醫療品質活動，秉持著引領臺灣醫療品質的信念，協助醫界進行全面性的醫療品質提升與落實，發展至今已超過二十五年，參與團隊數逐年增加，每年約吸引全國近 550 個團隊參加爭取殊榮，選拔出的獲獎團隊均獲得國家級榮耀的肯定。國家醫療品質獎除持續推動醫療品質改善，同時也積極響應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新增淨零醫療類，率領醫療機構邁向醫療永續發展。透過評選同時也促進了院際間的交流學習，讓機構更有效率的發掘品質致勝的關鍵。參選專案也形成龐大的品質促進專案資料庫可供標竿學習，點滴累積後方能成就今日臺灣高水準的醫療環境。本會與醫界攜手提升臺灣醫療品質，共同打造臺灣享譽國際的醫療環境，未來將持續陪伴各機構精進醫療品質，樹立典範，共創臺灣醫療奇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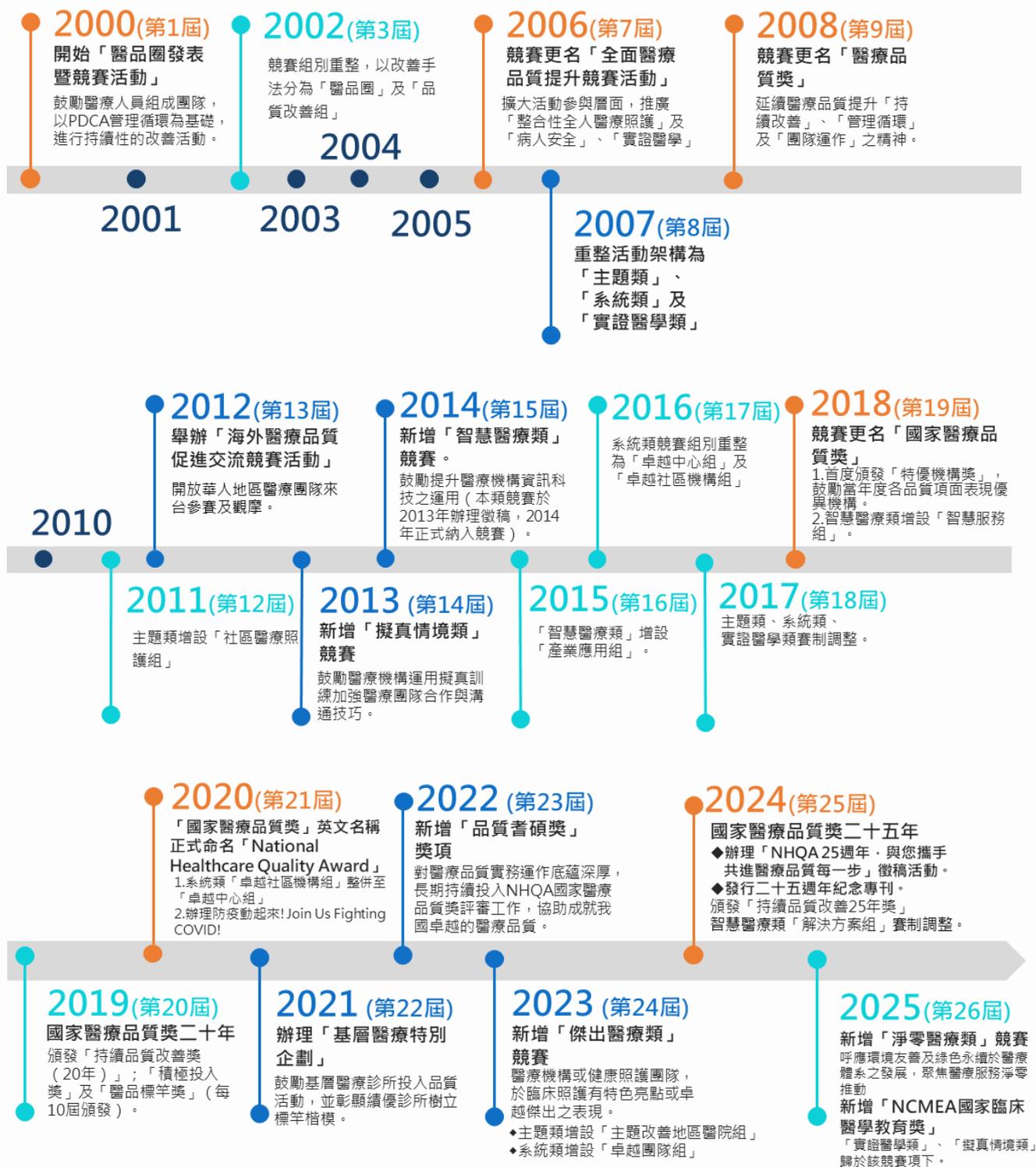
各類組內容摘要

	主題類	系統類	傑出醫療類
說明	針對特定主題範圍，使用 PDCA 管理循環為核心精神完成之改善案例，且不限品質提升手法工具。	鼓勵機構或單位秉持持續改善、管理循環及團隊運作的精神，以系統性的方式進行機構或單位之品質改善，建構機構內實質的支持系統，以維護品質改善成效對於組織正向的品質績效。	卓越傑出的醫療特色使臺灣的醫療服務獲得全球高度肯定，臨床照護各項先進技術及服務，由專注發展的領域逐漸形成特色亮點並達到卓越，期能找到全國醫療機構各領域之翹楚典範。
分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題改善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所屬機構為(準)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第一次參選或主題類積分 4 分以下(含)的團隊。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所屬機構為地區醫院，第一次參選或主題類積分 4 分以下(含)的參與團隊。 主題改善菁英組：不限醫院層級，所屬機構之主題類積分達 5 分(含)以上或願意自我挑戰者。 社區醫療照護組：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護等機構之參與團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卓越中心組：醫療或健康照護機構內有明確組織定位之各科部室、醫療照護中心等部門。 卓越團隊組：醫療或健康照護機構內有明確組織定位之各科部室、醫療照護中心等部門轄下之團隊。 	傑出醫療組：醫療機構或健康照護團隊，於臨床照護有特色亮點或卓越傑出之表現。申請主題於申請參與時應有：卓越服務、獲獎事跡、學術論文發表及智慧財產產出等之佐證。
獎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組擇優頒發金獎、銀獎、銅獎、優選及佳作數名。 特別獎：包含新人獎、持續品質改善獎、創意獎。 	依據評選結果頒給卓越中心、特色中心、卓越團隊、特色團隊。	依據評選結果頒給鑽石獎、白金獎及金獎。
	<p>特優機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醫學中心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五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區域醫院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三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地區醫院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二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附加價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面談、實地評審、現場發表之綜合性回饋意見，皆於現場口頭回饋。 獲得現場發表免費觀摩名額。 獲獎團隊宣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團隊可於書面評審及實地評審結束後獲得書面之評審意見。 獲獎團隊宣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及實地評審意見回饋。 獲獎團隊宣傳。
報名費用 (每團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第一階段 25,000 元；第二階段 25,000 元。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第一階段 10,000 元；第二階段 15,000 元。 主題改善菁英組：60,000 元。 社區醫療照護組：10,000 元。 	第一階段 12,000 元； 第二階段 60,000 元。	第一階段 15,000 元； 第二階段 50,000 元。

各類組內容摘要(續)

	智慧醫療類			淨零醫療類										
說明	運用資訊科技有效提升醫療相關工作效能、促進病人安全，並持續實踐於臨床醫療或實務管理等作業中，有卓越成就與貢獻之優秀案例或產品。			激勵機構積極響應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採取實際行動，減少醫療過程中的碳排放，邁向醫療永續發展目標。										
分組	《產業應用組》 參選產品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1. 為智慧醫療、智慧照護、智慧健康的創新產品、服務或整體解決方案。 2. 具醫療照護或健康管理實際測試或使用經驗。 3. 具市場化潛力或已市場化；亦歡迎「功能改善或優化」之產品/系統參選（即已於市場具有廣大應用者）。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 針對特定主題範圍，運用簡化流程或改善產品等減碳改善案例，分為： 1. (準)醫學中心組 2. 非醫學中心組										
	《智慧解決方案組》 分為下列十種參選領域：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1. 門診服務領域</td> <td style="width: 50%;">6. 環境管理領域</td> </tr> <tr> <td>2. 急診服務領域</td> <td>7. 行政管理領域</td> </tr> <tr> <td>3. 住院服務領域</td> <td>8. 手術照護領域</td> </tr> <tr> <td>4. 社區健康（含長照）領域</td> <td>9. 藥事服務領域</td> </tr> <tr> <td>5. 教學研究領域</td> <td>10. 檢驗/檢查領域</td> </tr> </table>			1. 門診服務領域	6. 環境管理領域	2. 急診服務領域	7. 行政管理領域	3. 住院服務領域	8. 手術照護領域	4. 社區健康（含長照）領域	9. 藥事服務領域	5. 教學研究領域	10. 檢驗/檢查領域	《淨零醫療服務組》 針對特定服務流程或疾病照護，重視淨零減碳執行範圍與普及性，改善健康照護作業過程中碳排放者。
	1. 門診服務領域	6. 環境管理領域												
2. 急診服務領域	7. 行政管理領域													
3. 住院服務領域	8. 手術照護領域													
4. 社區健康（含長照）領域	9. 藥事服務領域													
5. 教學研究領域	10. 檢驗/檢查領域													
《智慧服務組》 分為下列八種服務流程認證：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1. 門診服務流程</td> <td style="width: 50%;">5. 藥事服務流程</td> </tr> <tr> <td>2. 住診（含 ICU）服務流程</td> <td>6. 檢驗/檢查服務流程</td> </tr> <tr> <td>3. 急診照護服務流程</td> <td>7. 行政管理服務流程</td> </tr> <tr> <td>4. 手術照護服務流程</td> <td>8. 綜合服務流程(含社區健康、教學研究、環境管理)</td> </tr> </table>			1. 門診服務流程	5. 藥事服務流程	2. 住診（含 ICU）服務流程	6. 檢驗/檢查服務流程	3. 急診照護服務流程	7. 行政管理服務流程	4. 手術照護服務流程	8. 綜合服務流程(含社區健康、教學研究、環境管理)	《淨零醫療機構組》 針對醫療衛生機構各部、科、室、中心等之減碳行動，需具明確的組織定位。			
1. 門診服務流程	5. 藥事服務流程													
2. 住診（含 ICU）服務流程	6. 檢驗/檢查服務流程													
3. 急診照護服務流程	7. 行政管理服務流程													
4. 手術照護服務流程	8. 綜合服務流程(含社區健康、教學研究、環境管理)													
獎項	《產業應用組》 1. 進入第二階段者擇優頒發金、銀、銅獎及標章。			依據各組評選結果設置 特優、優等及佳作 獎項。										
	《智慧解決方案組》 1. 標章：入選且完成第二階段現場發表之專案者擇優頒發參選領域智慧標章。 2. 入選第三階段實地評審之專案， 分領域 擇優頒發金獎、銀獎、銅獎及優選。													
	《智慧服務組》 設置傑出標章、優良標章及標章獎項。													
	特優機構： 1. 醫學中心組 ：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 至少包含五類 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2. 區域醫院組 ：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 至少包含三類 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3. 地區醫院組 ：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 至少包含二類 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附加價值	1. 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及實地評審回饋意見。 2. 參選團隊可獲得現場發表免費觀摩名額。 3. 獲獎團隊宣傳。													
報名費用 (每團隊)	《產業應用組》 第一階段 15,000 元 第二階段 50,000 元	《智慧解決方案組》 第一階段 10,000 元 第二階段 25,000 元	《智慧服務組》 第一階段 20,000 元 第二階段 40,000 元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 第一階段 15,000 元；第二階段 30,000 元 《淨零醫療服務組》 、 《淨零醫療機構組》 第一階段 15,000 元；第二階段 50,000 元										
報名及繳交期限	即日起至 5 月 29 日 (四) 下午 5 點止 。相關資料繳交及郵寄期限請參考各類說明。													
團隊義務	1. 得獎者請配合出席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現場發表活動及其他品質相關活動，並於各活動中公開其提升品質之作法，藉以達到互相觀摩學習之目的。 2. 本會得使用參加者於活動過程提供之各項資料作為文宣、研究及各項有助提升醫療品質之相關用途。													

國家醫療品質獎大事記



活動內容

一、活動宗旨

- (一) 建立醫療衛生機構品質提升改善活動之標竿。
- (二) 加強提升醫療衛生機構品質改善工具之運用技巧。
- (三) 促進醫療衛生機構重視系統性提升品質。
- (四) 選拔國內卓越且傑出的醫療服務。
- (五) 激勵醫療機構及產業導入智慧化資訊科技服務創意。
- (六) 積極響應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邁向醫療永續發展。
- (七) 營造醫療衛生機構品質改善活動互相觀摩良性競爭之風氣。

二、參加對象

- (一) 歡迎醫療衛生相關機構及衛生行政單位，包括：醫院、診所、長照機構、護理之家、捐血機構、衛生行政機關（衛生福利部及其附屬機關、衛生局(所)、健保署...等）及其他醫事機構，皆可依據各類別組隊參與。
- (二) 歡迎有發展醫療產品^註之企業、醫院、學校報名參加智慧醫療類產業應用組，參選產品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1. 為智慧醫療、智慧照護、智慧健康的創新產品、服務或整體解決方案。
 2. 具醫療照護或健康管理實際測試或使用經驗。
 3. 具市場化潛力或已市場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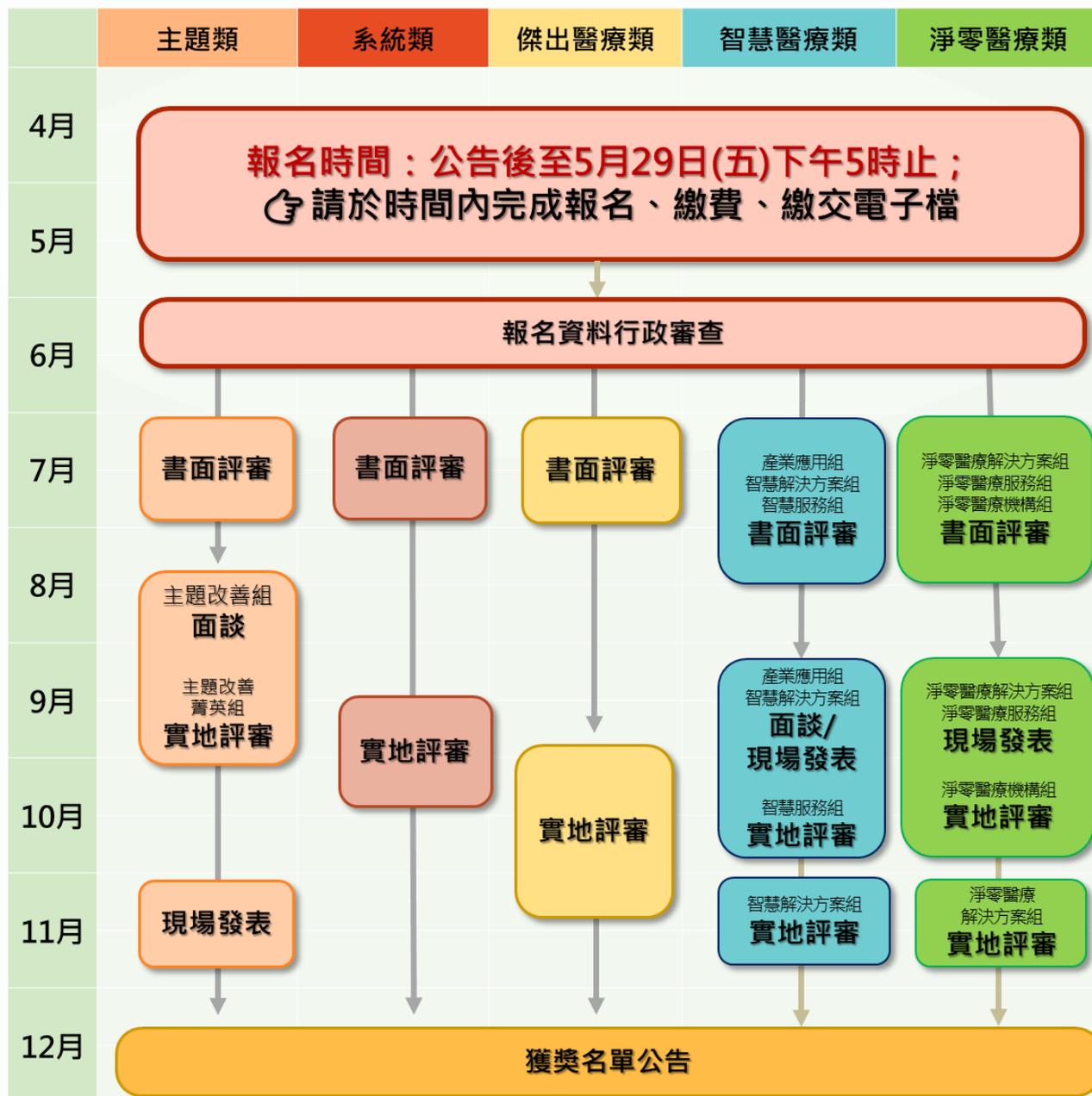
註：產品範圍包括服務或解決方案

三、活動架構



活動辦法

一、活動時程



註：本屆頒獎典禮暫訂於 2026 年 1、2 月辦理

二、報名方式

- (一) 本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請至 NHQA 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完成報名。**各類組報名截止日至 5 月 29 日 (四) 止。**
- (二) 完成線上報名後，請印出團隊報名表並完成用印，繳交期限皆以郵戳為憑，若採親送，請於截止日當天下午 5 點前親自送達本會。
- (三) 各類組之報名表格式、需繳交資料項目，請參照各類組說明及報名資料檢核表。

三、報名費用

類別	組別	報名費 (依階段繳交)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主題類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	25,000	25,000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	10,000	15,000
	主題改善菁英組	60,000	
	社區醫療照護組	10,000	
系統類	卓越中心組	12,000	60,000
	卓越團隊組	12,000	60,000
傑出醫療類	傑出醫療組	15,000	50,000
智慧醫療類	產業應用組	15,000	50,000
	智慧解決方案組	10,000	25,000
	智慧服務組	20,000	40,000
淨零醫療類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	15,000	30,000
	淨零醫療服務組	15,000	50,000
	淨零醫療機構組	15,000	50,000

(一) 主題類：

1.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團隊於第一階段 (報名時) 先繳交新台幣 25,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25,000 元整。

2.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團隊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0,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15,000 元整。
 3. 主題改善菁英組：每個團隊新台幣 60,000 元整。
 4. 社區醫療照護組：每個團隊新台幣 10,000 元整。
- (二) 系統類：
1. 卓越中心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團隊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2,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60,000 元整。
 2. 卓越團隊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團隊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2,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60,000 元整。
- (三) 傑出醫療類：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團隊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5,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50,000 元整。
- (四) 智慧醫療類：
1. 產業應用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專案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5,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50,000 元整。
 2. 智慧解決方案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專案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0,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25,000 元整。
 3. 智慧服務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專案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20,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40,000 元整。
- (五) 淨零醫療類：
1.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專案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5,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30,000 元整。
 2. 淨零醫療服務組、淨零醫療機構組：分為兩階段收費，每個專案於第一階段（報名時）先繳交新台幣 15,000 元整，如入選第二階段，請於通知截止日前繳交新台幣 50,000 元整。

四、繳費方式

臨櫃匯款、ATM 轉帳：

銀行：013 國泰世華銀行

分行：板橋分行

戶名：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帳號：平台所取得之萬用帳號

繳費期限：2025 年 5 月 29 日止(系統產出之繳費帳號效期為一個月，逾期帳號失效，所產生之手續費用由機構自行負擔。)

五、退費辦法

- (一) 團隊提出報名後，如於活動報名截止日前提出退選申請，得申請全額退費，無須收取行政處理費。
- (二) 活動報名截止日後團隊如欲申請退費須正式行文至本會，本會將以發文日期作為退費申請日依據。
- (三) 活動報名截止日後之退費說明如下：
 1. 一階段收費之組別，如：主題改善菁英組、社區醫療照護組等，於活動 45 日以前(含)扣除 30%行政處理費、活動 28-44 日前(含)扣除 40%行政處理費、活動 15-28 日前(含)扣除 50%行政處理費、活動 14 日內(含)不予退費。
 2. 二階段收費之組別，除主題改善菁英組、社區醫療照護組等，其餘組別第一階段不予退費；第二階段於本會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函文通知後，於活動 45 日以前(含)扣除 30%行政處理費、活動 28-44 日前(含)扣除 40%行政處理費、活動 15-28 日前(含)扣除 50%行政處理費、活動 14 日內(含)不予退費。

六、諮詢窗口

(一) 主題類：田鎧渝組員#3386

(二) 系統類：賴芷柔專員#3388

(三) 傑出醫療類：李于嘉專員#3381

(四) 智慧醫療類：沈震國專員#3978

(五) 淨零醫療類：郭奕愷組員#3975

電話：(02) 8964-3000

傳真：(02) 2963-4292

E-mail：NHQA@jct.org.tw (主題類、系統類、傑出醫療類)；

NHQA-SH@jct.org.tw (智慧醫療類、淨零醫療類)

醫策會網址：<https://www.jct.org.tw>

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https://NHQA.jct.org.tw>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國家醫療品質獎小組

地址：220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 31 號 5 樓

特別獎獎項

一、特優機構

- (一) **醫學中心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五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 (二) **區域醫院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三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 (三) **地區醫院組**：為鼓勵醫療機構多元均衡發展各類品質改善活動，本獎項將以同一機構在本屆獲獎積分最高，且獎項至少包含**二類**之機構獲得，獲獎機構至多二名。

二、評審耆碩獎

評審委員均為醫界各領域之佼佼者，對醫療品質實務運作底蘊深厚，感謝評審委員長期持續投入 NHQA 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工作，協助成就我國卓越的醫療品質。

三、持續品質改善獎

為鼓勵機構持續品質提升 (continuous quality improvement) 之精神，對於持續參加主題類活動多年之機構予以獎勵。獎項分別為持續品質改善 10 年獎、持續品質改善 15 年獎、持續品質改善 20 年獎及持續品質改善 25 年獎。

四、創意獎

主題類：為鼓勵醫療機構之創意思考，凡管理、資訊應用、技術、流程、物品及改善成果具創意特色，或與民眾相關之創意作法 (如經由民眾或病人想法而產生的創意對策、以病人為中心思考產生之具體落實做法...等)，皆可納入鼓勵範圍。

五、新人獎

主題類：為鼓勵更多醫療衛生相關機構加入品質提升行列，機構未曾參加過主題類，第一次參與且獲得佳作以上獎項者。

主題類 Quality Improvement Project

一、目的

激勵醫療從業人員能形成團隊，選定品質改善的主題，以 PDCA 管理循環為基礎，利用團隊成員自我啟發與相互啟發、腦力激盪、團隊合作、善用統計數據及品管工具進行持續性的改善活動。

二、報名資格

(一) 報名資格：

針對特定主題範圍，於規範期間以 PDCA 管理循環為核心精神完成之改善案例，不限品質提升手法工具（如品管圈、專案改善、平衡計分卡、根本原因分析、失效模式與效應分析、標竿學習、品質報告卡、實證醫學、5S 活動、組織再造、精實醫療...等）皆可參與。

(二) 完案期間：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期間完案之主題案例。

(三) 菁英機構說明：

參與機構：為提升已有品質改善經驗之參與機構層級，以所屬機構前 5 屆（即第二十一至二十五屆）主題類獲獎團隊數累計積分（計算方法參見表 1-1），分為「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凡累計積分介於 5-9 分之機構，應至少有二分之一的參與團隊報名參加主題改善菁英組；累計積分達 10 分以上之機構，應至少有三分之二的參與團隊報名參加主題改善菁英組（小數點以下無條件進位）。

表 1-1、主題類各獎項獲獎團隊積分累計計算方式：

組別 \ 獎別	金獎	銀獎	銅獎
主題改善組	5 分/團隊	3 分/團隊	1 分/團隊
主題改善菁英組	7 分/團隊	5 分/團隊	3 分/團隊

三、評選組別

(一) 主題改善組：

1.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所屬機構為（準）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第一次參選或主題類積分 4 分以下（含）的參與團隊。
2.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所屬機構為地區醫院，第一次參選或主題類積分 4 分以

下(含)的參與團隊。

- (二) **主題改善菁英組**：不限醫院層級，所屬機構主題類積分介於 5-9 分(名單如表 1-2)、積分達 10 分以上(名單如表 1-3)之菁英機構；此組設立目的為鼓勵團隊持續精進品質提升，故初次組圈之團隊僅限報名主題改善組。

表 1-2、本屆主題類積分介於 5-9 分之菁英機構：

序號	機構名稱
1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2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3	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4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斗六慈濟醫院
5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6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7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8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9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10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11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12	臺北榮民總醫院
13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註：本表係依機構名稱筆畫排序

表 1-3、本屆主題類積分達 10 分以上之菁英機構：

序號	機構名稱
1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3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4	高雄榮民總醫院
5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6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7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
8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9	臺中榮民總醫院

註：本表係依機構名稱筆畫排序

- (三) **社區醫療照護組**：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

護等機構之參與團隊。

四、評選方式

(一) **主題改善組**：含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及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及面談；第二階段採現場發表方式進行。

1. 第一階段：

(1) 「書面評審」(配分佔 20%)：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6。

(2) 「面談」(配分佔 50%)：參與團隊進行 45 分鐘面談，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及現場佐證資料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7，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面談注意事項供參。

此階段預計辦理北區場及南區場，中區場則依實際報名團隊數進行場次加開及調動，敬請報名團隊配合辦理。

(3) 第一階段將按參與團隊數之 50%比例晉級參加第二階段，10 月上旬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現場發表」(配分佔 30%)：

參與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9，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二) **主題改善菁英組**：採書面評審、實地評審及現場發表方式進行。

1. 「書面評審」(配分佔 20%)：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6。

2. 「實地評審」(配分佔 50%)：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機構進行 2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照附件 1-8，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3. 「現場發表」(配分佔 30%)：參與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9，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三) **社區醫療照護組**：採書面評審及現場發表方式進行。

參與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於現場發表前，依據團隊成果報

告書進行「書面評審」，並於發表當日簡報及表現進行「現場發表」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1-10，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五、成績評定原則

- (一) 本活動邀集醫療、管理等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於活動前舉辦評審委員共識會議以凝聚評審委員評分共識，並加強每場/梯次評審委員共識。
- (二) 各階段評選，每個團隊將各由上述評審委員進行評分，為求評選嚴謹及達到公正客觀之立場，本活動之成績評定原則：
 1. 評審委員迴避原則：評審委員一年內曾任職或輔導過之機構、團隊，不參與評分。
 2. 以評審委員成績 Z 值標準化方式計算成績，排除因評審委員不同而造成的分數差異。

註：評審過程中若發現有數據不實、專業層面有重大缺失者，將提評審團會議討論處理

六、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 (一) 線上報名：
 1. 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1-1、附件 1-2、附件 1-3 及附件 1-5。
 2. 社區醫療照護組：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1-1、附件 1-2、附件 1-4 及附件 1-5。
- (二) 資料繳交說明：
 1. 資料寄出前請參考「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1-11)，確認資料準備齊全。
 2. 報名表：請於「同意書」處加蓋機構印信，並繳交正本。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更換報名表，報名表繳交前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
 3. 主題改善組、社區醫療照護組：
 - (1) 團隊成果報告書將以電子檔形式提供評審委員審閱，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抽換，請確認上傳系統之電子檔內容正確性及完整性，以免權益受損。
 - (2) 成果報告書製作請參考附件 1-5，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活動說明、摘要、目錄、本文、附件」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成果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且活動說明及摘要請使用系統填報轉出之檔案。

- (3) 成果報告書本文以 25 頁為限、附件亦以 25 頁為限 (不得流用) · 超出 1 頁扣書審總分 1 分 (餘類推) 。

表 1-4、主題類各組繳交資料內容與期限：

繳交資料		繳交期限
主題改善組 主題改善菁英組 社區醫療照護組	報名表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PDF)加註浮水印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七、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一) 意見回饋：

1. 參與團隊可於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之意見
2. 面談、實地評審、現場發表皆於現場口頭回饋綜合性意見，不另行提供書面意見回饋資料。

(二) 教育訓練：現場發表的參與團隊可免費觀摩該活動場次的所有主題，並額外獲得 8 張主題類現場發表免費觀摩券。

(三) 獲獎團隊宣傳：

1. 獲獎團隊需提供影片或簡報予本會於各通路進行宣傳 (如：頒獎典禮、本會網站、Facebook、醫療品質雜誌...等) 及擔任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標竿分享活動講師。
2. 本會於頒獎典禮後將提供活動紀錄照片及電子海報予團隊，供醫療機構宣揚其品質改善成果。

八、獎勵措施

為獎勵參與團隊，將依據各組參與團隊數，按比例分別設置金獎、銀獎、銅獎、優選及佳作等獎項，並舉辦頒獎典禮加以表揚。

獎項之頒發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會議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一) 主題改善組：

1. 主題改善醫學中心及區域醫院組
金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銀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銅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優選：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佳作：數名，授予獎狀。

2. 主題改善地區醫院組

金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銀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銅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優選：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佳作：數名，授予獎狀。

(二) 主題改善菁英組：

金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銀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銅獎：數名，授予獎金、獎座及獎狀；

優選：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佳作：數名，授予獎狀。

(三) 社區醫療照護組：

金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銀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銅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優選：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

佳作：數名，授予獎狀。

(四) 特別獎：

1. 新人獎：為鼓勵更多醫療衛生相關機構加入品質提升行列，機構未曾參加過主題類，第一次參選且獲得佳作以上獎項者，加頒新人獎。

2. 持續品質改善獎：為鼓勵機構持續品質提升 (continuous quality improvement) 之精神，對於持續參加主題類活動多年之機構予以獎勵。

(1) 主題改善組、主題改善菁英組：本獎項自第十一屆起每屆頒發，如曾獲此獎項者則不再重複給獎，持續參與計算方式如表 1-5。截至目前已累計參加 9 屆、14 屆、19 屆、24 屆之機構如表 1-6，歡迎持續參與本屆活動。

表 1-5、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持續改善獎持續參與計算方式：

獎項	規則
持續品質改善 10 年獎	近 15 年內參與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 10 次 (含本屆) · 可獲頒此獎項。
持續品質改善 15 年獎	近 20 年內參與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 15 次 (含本屆) · 可獲頒此獎項。
持續品質改善 20 年獎	近 25 年內參與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 20 次 (含本屆) · 可獲頒此獎項。
持續品質改善 25 年獎	近 26 年內參與主題改善組及主題改善菁英組 25 次 (含本屆) · 可獲頒此獎項。

註：本獎項自第十七屆起，醫學中心或準醫學中心每屆需報名「3 個團隊以上」才可列入當年度有參與的計算

表 1-6、截至第二十五屆，累計參加 9、14、19、24 屆之機構：

序號	機構名稱	9 屆	14 屆	19 屆	24 屆
1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2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		
3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	
4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	
5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			
6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
7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
8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
9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			√	
10	國軍高雄總醫院		√		
11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	
12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	
13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 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	
1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			√	
15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 - 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	√			
16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
17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			

註：本表係依機構名稱筆畫排序

3. 創意獎：為鼓勵醫療機構之創意思考，凡管理、資訊應用、技術、流程、物品

及改善成果具創意特色，或與民眾相關之創意作法（如經由民眾或病人想法而產生的創意對策、以病人為中心思考產生之具體落實做法...等），皆可納入鼓勵範圍。本獎項獨立評比，不列入總分計算，參選作品符合下列定義者，將由評審團推薦優秀團隊擇優頒發。

九、注意事項

- (一) 因應不可抗力之事件，本活動將配合政府公布之相關規範安排活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方式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除了以函文及 E-mail 方式通知外，亦將公告於本會網頁及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
- (二) 活動當日如遇颱風來襲，處理原則如下：
 1.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活動辦理場所處地區停止上班者，取消當天行程，本會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時間。
 2. 請各團隊聯絡人及團隊負責人於活動前一天及當天保持聯絡手機暢通，以便緊急聯絡活動相關事項。

系統類 Quality Improvement System

一、目的

激勵機構或單位以創新研發提升醫療品質，整合特定的照護領域，提供全方位、跨專業的相關照護來發展卓越特色醫療服務。同時亦要秉持「持續改善」、「管理循環」及「團隊運作」的精神，以系統性的方式進行機構或單位之品質改善，建構機構內實質的支持系統，以維護品質改善成效對於組織正向的品質績效。系統類設計理念係協助機構找到特色，由專注發展的領域逐漸形成特色中心，並運用機構資源整合建立管理系統，形成有明確組織定位卓越中心，作為機構的典範。

二、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申請參選需使用品質改善方法及策略以系統性提升品質並具備持續品質提升機制之團隊 / 單位 / 部門 / 機構，請提出至少一項通過國內、外認證，或是機構/院外品質相關活動（如：國家醫療品質獎、疾病照護品質認證）之得獎紀錄。

過去曾獲頒卓越中心、特色中心之團隊不可報名參與卓越團隊組，若曾申請卓越團隊組則可申請卓越中心組。

(一) 卓越中心組：

參加對象：醫療或健康照護機構內之各部科室組、中心及委員會等部門^{註1}，且須正式運作2年^{註2}。

註1：報名單位需在機構內有明確組織定位（如：經院務會議通過），且以提供健康照護服務者為主。申請機構須提供組織架構圖佐證，資格符合與否有爭議者，由主辦單位認定。

註2：請於成果報告書內說明成立歷史作為佐證依據。

(二) 卓越團隊組：

參加對象：醫療或健康照護機構內之各部科室組、中心及委員會等部門轄下之團隊^{註3}，且須正式運作1年^{註4}。

註3：報名單位不限是否在機構內有明確組織定位（如：為臨床科下設之醫療照護團隊），且以提供健康照護服務者為主。申請機構須提供參選團隊具體運作服務佐證，如會議紀錄等，資格符合與否有爭議者，由主辦單位認定。

註4：請於成果報告書內說明成立歷史作為佐證依據。

三、評選方式

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第二階段採實地評審方式進行。

(一) 「書面評審」：

1. 由 2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進行評審，評審重點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2-5 及附件 2-6。
2. 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二) 「實地評審」：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機構進行 3.5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照附件 2-5 及附件 2-6，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四、成績評定原則

- (一) 本活動邀集醫療、管理等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於活動前舉辦評審委員共識會議以凝聚評審委員評分共識，並加強每梯次評審委員共識。
- (二) 實地評審之成績統計後將經評審團會議進行成績評定。
- (三) 為求評選嚴謹度及達到公正客觀之立場，本活動之評審委員迴避原則，評審委員一年內曾任職或輔導過之機構、單位，不參與評分。

註：評審過程中若發現有數據不實、專業層面有重大缺失者，將提評審團會議討論處理

五、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 (一) 線上報名：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2-1 及附件 2-2。
- (二) 資料繳交說明：
 1. 資料寄出前請參考「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2-7)，確認資料準備齊全。
 2. 報名表：請於「同意書」處加蓋機構印信，並繳交正本。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更換報名表，報名表繳交前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
 3. 成果報告書：
 - (1) 團隊成果報告書將以電子檔形式提供評審委員審閱，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抽換，請確認上傳系統之電子檔內容正確性及完整性，以免權益受損。
 - (2) 成果報告書製作請參考附件 2-4，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摘要、得獎紀錄清單(附件 2-3)、目錄、本文、附件」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成果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且摘要請使用系統填報轉出之檔案。

- (3) 成果報告書本文及附件以 100 頁為限，超出 1 頁扣書審總分 1 分（餘類推）。

表 2-1、系統類繳交資料內容與期限：

繳交資料		繳交期限
卓越中心組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卓越團隊組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加註浮水印	

六、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 (一) 意見回饋：團隊可於書面評審及實地評審結束後獲得書面之評審意見。
- (二) 獲獎團隊宣傳：
1. 獲獎團隊需提供影片或簡報予本會於各通路進行宣傳(如：頒獎典禮、本會網站、Facebook、醫療品質雜誌...等)及擔任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標竿分享活動講師。
 2. 本會於頒獎典禮後將提供活動紀錄照片及電子海報予團隊，供醫療機構宣揚其品質改善成果。

七、獎勵措施

為獎勵參與團隊，將依據評選結果頒給卓越中心、特色中心、卓越團隊及特色團隊獎項，並於頒獎典禮加以表揚。

獎項之頒發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會議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 (一) 卓越中心組：獎項效期為獲獎隔年(含)起算後未來三年，如 2025 年獲獎，效期為 2026~2028 年。
- 卓越中心：數名，授予獎牌及獎狀；
- 特色中心：數名，授予獎牌及獎狀。
- (二) 卓越團隊組：獎項效期為獲獎隔年(含)起算後未來三年，如 2025 年獲獎，效期為 2026~2028 年。
- 卓越團隊：數名，授予獎牌及獎狀；
- 特色團隊：數名，授予獎牌及獎狀。

八、注意事項

- (一) 因應不可抗力之事件，本活動將配合政府公布之相關規範安排活動，主辦單位保有

最終修改、變更、活動方式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除了以函文及 E-mail 方式通知外，亦將公告於本會網頁及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

(二) 活動當日如遇颱風來襲，處理原則如下：

1.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活動辦理場所處地區停止上班者，取消當天行程，本會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時間。
2. 請各團隊聯絡人及團隊負責人於活動前一天及當天保持聯絡手機暢通，以便緊急聯絡活動相關事項。

傑出醫療類 Outstanding Clinical Service

一、目的

卓越傑出的醫療特色使臺灣的醫療服務獲得全球高度肯定，醫療、護理及醫事職類各項先進技術及服務，由專注發展的領域逐漸形成特色亮點並達到卓越，期能找到全國醫療機構各領域之翹楚典範。

二、報名資格

醫療機構及健康照護等相關機構，於醫療、護理及醫事職類在臨床診療、病人照護及創新先進照護流程、照護技術等各項卓越傑出的服務及特色亮點展現。申請主題於應有論文發表、專利或專利技術等佐證(或已接受被刊登之佐證)。

三、評選方式

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第二階段採實地評審方式進行。

(一)「書面評審」：

1. 由 2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進行評審，評審重點及配分請參考

附件 3-6。

2. 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二)「實地評審」：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機構進行 3.5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

分請參照附件 3-6，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四、成績評定原則

(一) 本活動邀集醫療、管理等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於活動前舉辦評審委員共識會議以凝聚評審委員評分共識，並加強每梯次評審委員共識。

(二) 為求評選嚴謹度及達到公正客觀之立場，本活動之評審委員迴避原則，評審委員一年內曾任職或輔導過之機構、單位，不參與評分。

註：評審過程中若發現有數據不實、專業層面有重大缺失者，將提評審團會議討論處理。

五、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一) 線上報名：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3-1 及附件 3-2。

(二) 資料繳交說明：

1. 資料寄出前請參考「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3-7)，確認資料準備齊全。
2. 報名表：請於「同意書」處加蓋機構印信，並繳交正本。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更換報名表，報名表繳交前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

3. 成果報告書：

(1) 團隊成果報告書將以電子檔形式提供評審委員審閱，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抽換，請確認上傳系統之電子檔內容正確性及完整性，以免權益受損。

(2) 成果報告書製作請參考附件 3-3，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摘要、目錄、獲獎紀錄清單(附件 3-3)、期刊發表及著作暨活動參與清單(附件 3-4)、本文、附件」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成果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且摘要請使用系統填報轉出之檔案。

(3) 成果報告書本文及附件以 40 頁為限，超出 1 頁扣書審總分 1 分(餘類推)。

表 3-1、特色服務類繳交資料內容與期限：

繳交資料	繳交期限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加註浮水印	
影音資料(300MB 以下)非必要資料	

六、參選團隊附加價值

(一) 意見回饋：團隊可於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意見回饋

(二) 獲獎團隊宣傳：

1. 獲獎團隊需提供影片或簡報予本會於各通路進行宣傳 (如：頒獎典禮、本會網站、Facebook、醫療品質雜誌...等) 及擔任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標竿分享活動講師。
2. 本會於頒獎典禮後將提供活動紀錄照片及電子海報予團隊，供醫療機構宣揚其品質改善成果。

七、獎勵措施

為獎勵團隊，將依據評選結果頒給鑽石獎、白金獎及金獎，並於頒獎典禮加以表揚，獎項之頒發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會議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鑽石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世界頂尖水準**。

白金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臺灣頂尖水準**。

金獎：數名，授予獎座及獎狀；**臺灣一流水準**。

八、注意事項

- (一) 因應不可抗力之事件，本活動將配合政府公布之相關規範安排活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方式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除了以函文及 E-mail 方式通知外，亦將公告於本會網頁及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
- (二) 活動當日如遇颱風來襲，處理原則如下：
 1.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活動辦理場所處地區停止上班者，取消當天行程，本會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時間。
 2. 請各團隊聯絡人及團隊負責人於活動前一天及當天保持聯絡手機暢通，以便緊急聯絡活動相關事項。

智慧醫療類 Digital Health Care

一、目的

因應資訊科技發展與應用的進步，許多醫療機構藉由資訊科技輔助有效提升工作效率及品質，並減輕工作負荷。智慧醫療類^註 希望結合產業化、選拔及輸出優良的智慧醫療服務，持續為醫療產業注入新動能。以評選找出實際運用科技資訊於醫療管理的成功案例，值得推廣的創新產品、服務或整體解決方案，藉由本活動讓更多醫療機構及產業廠商能夠相互標竿學習，縮短摸索期，擴大學習廣度，同時亦希望為開發智慧作為的醫療機構與廠商創造產業化的價值及國際交流之機會。

註：參採 WHO 2020 定義：「智慧醫療 Digital Health，泛指基於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ICT)系統、工具與服務，數位醫療工具除提升準確診斷與治療疾病的能力，並延伸強化個人化醫療服務」。

二、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一) **產業應用組**：歡迎有發展醫療產品^註之企業、醫療機構、學校報名參加智慧醫療類產業應用組，產品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1. 為智慧醫療、智慧照護、智慧健康的創新產品、服務或整體解決方案。
2. 具醫療照護或健康管理實際測試或使用經驗。
3. 具市場化潛力或已市場化；亦歡迎「功能改善或優化」之產品/系統參與（即已於市場具有廣大應用者）。

註：「產品」範圍包括服務或解決方案

(二) **智慧解決方案組**：針對特定主題範圍，運用資訊科技輔助健康照護作業之改善案例，皆可參與。

1. 智慧解決方案組包含以下十大領域，報名時請依據專案性質選擇領域別。
 - (1) 門診服務領域
 - (2) 急診服務領域
 - (3) 住院服務領域
 - (4) 社區健康（含長照）領域
 - (5) 教學研究領域
 - (6) 環境管理領域

- (7) 行政管理領域
 - (8) 手術照護領域
 - (9) 藥事服務領域
 - (10) 檢驗/檢查領域
2. 參加對象：醫院、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護等機構。
 3. 歡迎「功能改善或優化」之解決方案，展現專案精進成果。
- (三) **智慧服務組**：針對特定服務流程，重視智慧化執行範圍與普及性，運用資訊科技輔助健康照護作業之改善作為者，皆可參加。(智慧服務組於 2025 年改制，修正處以藍字標示)
1. 智慧服務組分為以下八大流程：
 - (1) 門診服務流程
 - (2) 住診(含 ICU)服務流程
 - (3) 急診照護服務流程
 - (4) 手術照護服務流程
 - (5) 藥事服務流程
 - (6) 檢驗/檢查服務流程
 - (7) 行政管理服務流程
 - (8) 綜合服務流程(社區健康、教學研究、環境管理)
 2. 參加資格：
 - (1) 智慧服務組申請資格詳見表 4-1。

表 4-1、智慧醫療類智慧服務組申請資格：

項目	資格	條件	申請資格註
單項 服務流程認證		1. 取得欲申請流程別之相對應智慧解決方案領域標章 2 個。 2. 綜合服務流程可選擇「社區健康」、「教學研究」、「環境管理」領域標章任 2 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標章經申請單項認證後，不可重複用於申請他項。
全機構 服務流程認證		1. 依層級別，取得所需領域項數及解方組標章數： (1) 醫學中心：8 項領域(12 個解方組標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出申請醫院，於 3 年內皆具申請全機構認證資格。 ● 機構越層級申請依據

表 4-1、智慧醫療類智慧服務組申請資格：

項目	資格	條件	申請資格 ^註
		(2) 區域醫院：6 項領域(9 個解方組標章) (3) 地區醫院：5 項領域(5 個解方組標章) 2. 各流程均需 1 個標章以上，剩下標章任選領域(單一領域至多 2 個標章，綜合服務流程至多 6 個標章)。	該層級之規定。 ● 符合申請資格者，若當年度未申請認證，應正式告知主辦單位，以保留未來 2 年申請資格。 ● 申請資格疑義請參考 Q&A，如附件 4-7。

註：所稱符合申請條件之智慧解決方案標章限近 3 年內取得者為原則。

- (2) 標章認列時間：2025 年因新舊制過渡期，申請全機構認證者認列年限為 2021-2024 年；2026 年認列年限為 2023-2025 年。
- (3) 2021-2024 年未扣抵之智慧解決方案標章如表 4-2 (本表僅提供機構申請智慧服務流程認證之參考，非所有機構標章獲獎清單；若過去已有申請服務流程認證之機構，其認列之智慧解決方案標章將於此表進行扣抵)，歡迎申請。

表 4-2、2021-2024 年智慧解決方案標章獲獎清單

機構名稱	領域(年度)		門診服務領域		急診服務領域		住院服務領域		社區健康(含長照)領域		教學研究領域		環構管理領域		行政管理領域		手術監護領域		藥事服務領域		檢驗/檢査領域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2021	2022	2023	2024
臺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臺綜合醫院			1				1									1								
新北市立土城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經營)		1		1		2				1						1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	1	1		1				1					1								1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1					1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1				1					1								
臺中崇民總醫院										1														
臺北崇民總醫院	2	1			1	1					1	2	2			2	2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1	1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1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1					1			1		1								
龍德森醫療財團法人龍德基督教醫院		1			2	1									1	1	1							1
聯新國際醫院						1																		
醫療財團法人徐正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1														1								1

註：本表係依機構名稱筆畫排序

三、 評選方式

(一) 產業應用組：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第二階段採產品展現及面談方式進行。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1) 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各產品之成果報告書(可附系統側錄影片)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0。

(2) 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產品展現及面談」：

晉級團隊進行 20 分鐘團隊說明與展示、20 分鐘委員提問，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1，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注意事項供參。

(二) 智慧解決方案組：分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晉級第二階段採現場發表；晉級第三階段採實地評審方式進行。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1) 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團隊成果報告書(可檢附系統側錄影片)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2。

(2) 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現場發表」：

晉級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3，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3. 第三階段「實地評審」：

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晉級機構進行 2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4，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三) 智慧服務組：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第二階段採實地評審。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由 3 位評審委員依據機構成果報告書(可檢附系統側錄影片)進行「書面評審」，各項服務流程及重點請參考附件 4-2-1 至附件 4-2-8，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

件 4-15。

2. 第二階段「實地評審」：

- (1) 單一服務流程進行 4 小時實地評審，若同時申請 2 個以上之流程，每增加一個流程，評審時間增加 1 小時；若申請流程項目達 4 項(含)以上，則分為 2 天進行，各項服務流程及重點請參考附件 4-2-1 至附件 4-2-8，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4-16。
- (2) 分年度申請之機構於最後一次申請時(意即該次流程通過後全數流程均通過，將獲智慧醫院全機構標章者)，須進行已獲得標章之服務流程後續於全院推廣度/成果之成效追蹤，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四、成績評定原則

- (一) 本活動邀集醫療、管理及資訊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於每場次活動前凝聚評審委員之評分共識。
- (二) 各階段評選，每個團隊將由上述評審委員進行評分，成績統計後將經評審團會議進行成績評定。
- (三) 為求評選嚴謹及達到公正客觀之立場，本活動之成績評定原則：
 1. 評審委員迴避原則：評審委員一年內曾任職或輔導過之機構、團隊，不參與評分。
 2. 以評審委員成績 Z 值標準化方式計算成績，以排除因評審委員不同而造成的分數差異。

註：評審過程中若發現有數據不實、專業層面有重大缺失者，將提評審團會議討論處理，情節嚴重者撤銷獲獎資格。

五、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 (一) 線上報名：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4-1、附件 4-3 至附件 4-6。
- (二) 資料繳交說明：
 1. 資料寄出前請參考「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4-17)，確認資料準備齊全。
 2. 報名表：請於「同意書」處加蓋機構印信，並繳交正本。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更換報名表，報名表繳交前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
 3. 成果報告書：

- (1) 團隊之成果報告書及系統側錄影音檔案將以電子檔形式提供評審委員審閱，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抽換，請確認上傳系統之電子檔內容正確性及完整性，以免權益受損。
- (2) 成果報告書製作請參考附件 4-9，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活動說明(僅智慧解決方案組)、摘要、目錄、本文、附件」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成果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且活動說明及摘要請使用系統填報轉出之檔案；系統側錄影音檔案以 10 分鐘為限，並以 1 個影音檔上傳(檔案大小 300MB 以下，建議檔案格式 MP4)。
- (3) 參與智慧服務組，需繳交「資訊基本資料表」附件 4-8，並與「機構基本資料」合併，獨立製成一份「機構基本資料總覽」(製作請參考附件 4-9)，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目錄、機構基本資料說明、資訊基本資料說明、系統開發管理說明」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
- (4) 成果報告書檢附之產品 DM(廣告頁)以 2 頁為限，並放置於成果報告書之附件。
- (5) 產業應用組、智慧解決方案組成果報告書本文以 25 頁為限、附件亦以 25 頁為限(不得流用)，超出 1 頁扣書審總分 1 分(餘類推，至多扣總分 5 分)；智慧服務組本文及其附件共以 80 頁為限，超出 1 頁扣總分 1 分(餘類推，至多扣總分 5 分)。

表 4-3、智慧醫療類繳交資料內容與期限：

繳交資料		繳交期限
產業應用組、 智慧解決方案組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加註浮水印	
	系統側錄影音檔案 (MP4)	
智慧服務組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加註浮水印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系統側錄影音檔案 (MP4)	

六、附加價值

- (一) 意見回饋：團隊可於全程活動結束後獲得書面評審意見；現場發表、產品展現及面談、實地評審之審查意見皆於現場口頭回饋，不再另行提供書面資料。
- (二) 產業應用組：入選第二階段且完成產品展現及面談者，可獲得頒獎典禮廣告頁、本會網站宣傳、智慧醫療成功案例專刊或參與相關活動等宣傳效益。
- (三) 標竿學習：產業應用組及智慧解決方案組的團隊，可獲得現場發表免費觀摩券。
- (四) 獲獎團隊宣傳：
 1. 獲獎團隊需提供影片或簡報予本會於各通路進行宣傳（如：頒獎典禮、本會網站、Facebook、醫療品質雜誌...等）。
 2. 出席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標竿分享活動。
 3. 一年內本會辦理活動之實體展出機會、HST 台灣智慧醫療創新整合平台多元管道宣傳（如：智慧醫療線上論壇、國內外醫療機構媒合推薦）。
 4. 於「HST 台灣智慧醫療創新整合平台」免費刊載醫院特色/公司基本資料、智慧醫療/創新科技解決方案、新聞稿及活動資訊，展現智慧醫療發展實力及技術量能。
 5. 本會於頒獎典禮後將提供活動紀錄照片及電子海報予團隊，供醫療機構宣揚其品質改善成果。

七、獎勵措施

為獎勵優秀團隊，將依據各組評選結果設置金獎、銀獎、銅獎、優選及標章獎項，並舉辦頒獎典禮加以表揚。

獎項之頒發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會議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 (一) 產業應用組：入選第二階段且完成產品展現及面談之專案，擇優頒發。
 - 金獎、銀獎、銅獎：授予電子 logo、獎座及證書；
 - 標章：授予電子 logo 及證書。
- (二) 智慧解決方案組：入選第二階段且完成現場發表、實地評審之專案，擇優頒發。
 - 金獎、銀獎、銅獎、優選：授予電子 logo、獎座及獎狀；
 - 標章：授予電子 logo、獎牌及獎狀；
- (三) 智慧服務組：服務流程通過後，將依申請之各項流程頒發。
 - 傑出標章、優良標章、標章：授予電子 logo、獎牌及獎狀；
 - 智慧醫院全機構標章 (Smart Hospital)：三年內獲得依層級別所須智慧服務認證之機構，即授予此獎，全機構標章效期自 2024 年起為獲獎隔年(含)起算後未來三年，如 2025 年獲獎，效期為 2026~2028 年。

八、注意事項

- (一) 因應不可抗力之事件，本活動將配合政府公布之相關規範安排活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方式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除了以函文及 E-mail 方式通知外，亦將公告於本會網頁及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
- (二) 活動當日如遇颱風來襲，處理原則如下：
 1.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活動辦理場地所處地區停止上班者，取消當天行程，本會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時間。
 2. 請各團隊聯絡人及團隊負責人於活動前一天及當天保持聯絡手機暢通，以便緊急聯絡活動相關事項。

淨零醫療類 Net Zero Health Care

一、目的

醫療永續及數位轉型浪潮的推動下，將環境友善和綠色永續納入醫療體系的發展，是相當重要的一環。激勵機構積極響應國家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採取實際行動，減少醫療過程中的碳排放，並策略性引導持續推動與落實機構內的淨零作為，帶動其他機構共同發展，邁向醫療永續發展目標。

二、評選組別及報名資格

(一)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針對特定主題範圍，運用簡化流程或改善產品^{註 1}等減碳改善案例。

1. 為淨零醫療、淨零照護、淨零健康的創新產品、服務或解決方案。例如：減碳餐盒、低碳採購等。
2. 參加對象：醫院、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護等機構。
3.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分為以下兩組：
 - (1) **(準)醫學中心組**
 - (2) **非醫學中心組**

註 1：「產品」範圍包括服務或解決方案

(二) **淨零醫療服務組**：針對特定**服務流程**或**疾病照護**，重視淨零減碳執行範圍與普及性，改善健康照護作業過程中碳排者。

1. 參與專案主要定位於特定的服務流程或疾病照護，例如：血液透析流程、白內障手術減碳等。
2. 參加對象：醫院、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護等機構。

(三) **淨零醫療機構組**：針對醫療衛生機構各部、科、室、中心等**減碳行動**，需具**明確的組織定位**。

1. 報名單位需在機構內有明確組織定位(如：經院務會議通過)，且以醫療及健康

照護機構為主。申請機構須提出具體運作的組織及服務佐證，資格符合與否有爭議者，由主辦單位認定。

2. 參加對象：醫院、診所、衛生局(所)、護理之家、長照機構及其他醫療或健康照護等機構。例如：全機構、門診部；衛生行政機關(如衛生局)亦可以綠色辦公室來報名。

三、 評選方式

(一)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分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晉級第二階段採現場發表；晉級第三階段採實地評審進行。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1) 由 2 位評審委員依據各產品之成果報告書(可附側錄影片)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1。

(2) 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現場發表」：

晉級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2，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3. 第三階段「實地評審」：

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晉級機構進行 2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3，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二) 淨零醫療服務組：分三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晉級第二階段採現場發表；晉級第三階段採實地評審方式進行。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1) 由 2 位評審委員依據各產品之成果報告書(可附側錄影片)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4。

(2) 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現場發表」：

晉級團隊進行 15 分鐘現場發表，由 3 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

參考附件 5-6-5，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現場發表注意事項供參。

3. 第三階段「實地評審」：

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晉級機構進行 2.5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6，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三) 淨零醫療機構組：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評審；晉級第二階段採實地評審方式進行。

1. 第一階段「書面評審」：

(1) 由 2 位評審委員依據各產品之成果報告書（可附側錄影片）進行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7。

(2) 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入選第二階段名單並以函文通知第二階段排程及繳費截止日。

2. 第二階段「實地評審」：

由 3 位評審委員擇日至晉級機構進行 3 小時實地評審，評分項目及配分請參考附件 5-6-8，另於排程通知時提供實地評審注意事項供參。

四、成績評定原則

(一) 本活動邀集醫藥衛生、永續經營或資源管理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於每場次活動前凝聚評審委員之評分共識。

(二) 各階段評選，每個團隊將由上述評審委員進行評分，成績統計後將經評審團會議進行成績評定。

(三) 為求評選嚴謹及達到公正客觀之立場，本活動之成績評定原則：

1. 評審委員迴避原則：評審委員一年內曾任職或輔導過之機構、團隊，不參與評分。
2. 以評審委員成績 Z 值標準化方式計算成績，以排除因評審委員不同而造成的分數差異。

註：評審過程中若發現有數據不實、專業層面有重大缺失者，將提評審團會議討論處理，情節嚴重者撤銷獲獎資格。

五、資料繳交項目與期限

(一) 線上報名：請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至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報名，報名資料內容請參照附件 5-1、附件 5-2。

(二) 淨零醫療主題分類表：團隊報名時，需在成果報告書內繳交「淨零醫療主題分類表」(附件 5-3)，勾選或填寫專案主題的對應分類(可複選)。

(三) 資料繳交說明：

1. 資料寄出前請參考「報名資料檢核表」(附件 5-7)，確認資料準備齊全。
2. 報名表：請於「同意書」處加蓋機構印信，並繳交正本。**報名截止後，不再接受更換報名表，報名表繳交前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
3. 成果報告書：
 - (1) 團隊之成果報告書及系統側錄影音檔案將以電子檔形式提供評審委員審閱，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抽換，請確認上傳系統之電子檔內容正確性及完整性，以免權益受損。
 - (2) 成果報告書製作請參考附件 5-5，電子檔文件請依「封面、摘要、淨零醫療主題分類表、目錄、本文、附件」排序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並於每一頁成果報告書加註浮水印「僅供國家醫療品質獎評審使用」，且活動說明及摘要請使用系統填報轉出之檔案；系統側錄影音檔案以 10 分鐘為限，並以 1 個影音檔上傳(檔案大小 300MB 以下，建議檔案格式 MP4)。
 - (3) 淨零醫療機構組須於專案成果報告書內呈現資訊揭露內容，請團隊依據附件 5-4 規範表格進行填寫；淨零醫療服務組資訊揭露內容，團隊可自行提供該服務或產品的碳足跡盤查資訊。
 - (4)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淨零醫療服務組成果報告書本文以 25 頁為限、附件亦以 25 頁為限(不得流用)，**超出 1 頁扣書審總分 1 分(餘類推，至多扣總分五分)**；淨零醫療機構組本文及其附件共以 60 頁為限，**超出 1 頁扣總分 1 分(餘類推，至多扣總分五分)**。

表 5-1、淨零醫療類繳交資料內容與期限：

繳交資料		繳交期限
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 淨零醫療服務組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small>加註淨水印</small>	
	系統側錄影音檔案 (MP4)	
淨零醫療機構組	報名表	2025 年 5 月 29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成果報告書電子檔 (PDF) <small>加註淨水印</small>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系統側錄影音檔案 (MP4)	

六、獎勵措施及附加價值

(一) 為獎勵優秀團隊，將依據各組評選結果設置特優及優等及佳作獎項^註，並舉辦頒獎典禮加以表揚。

註：獎項之頒發需經評審團會議決議擇優頒發，如經評審團會議認定無符合授獎資格時，該獎項得以「從缺」。

(二) 標竿學習：淨零醫療解決方案組、淨零醫療服務組及淨零醫療機構組的團隊，可獲得現場發表免費觀摩券。

(三) 獲獎團隊宣傳：

1. 獲獎團隊需提供影片或簡報予本會於各通路進行宣傳（如：頒獎典禮、本會網站、Facebook、醫療品質雜誌...等）。
2. 出席本會安排之優秀團隊標竿分享活動。
3. 本會於頒獎典禮後將提供活動紀錄照片及電子海報予團隊，供醫療機構宣揚其品質改善成果。

七、注意事項

(一) 因應不可抗力之事件，本活動將配合政府公布之相關規範安排活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方式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除了以函文及 E-mail 方式通知外，亦將公告於本會網頁及國家醫療品質獎平台。

(二) 活動當日如遇颱風來襲，處理原則如下：

1.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活動辦理場所處地區停止上班者，取消當天行程，本會將另行通知擇期舉行時間。

2. 請各團隊聯絡人及團隊負責人於活動前一天及當天保持聯絡手機暢通，以便緊急聯絡活動相關事項。



品質領航 · 國家榮耀
Committed to Excellence



FB 粉絲頁



LINE 官方帳號



醫策會網站



NHQA 平台